

苏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苏州市教育局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苏教语继〔2025〕5号

关于举办 2025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写讲 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语委、教育局（教体文旅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语委成员单位，市教育局各直属（代管）学校：

为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扎实推进全市青少年读书行动，深化“典耀中华”主题读书活动，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5〕2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5年度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的通知》（苏教语函〔2025〕1号）要求，我市将举办2025年度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苏州系列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本次活动以“典耀中华 赓续文脉”为主题，通过组织经典诵读等系列文化活动，助力青少年亲近中华典籍瑰宝，系统提升其语言文字素养与实践运用能力，在经典浸润中汲取精神养分，让文化基因焕发时代生机，筑牢民族文化自信根基。

二、重点活动

（一）2025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方案见附件 1）

比赛时间为 4 月至 6 月。参赛对象为全市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设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院校学生组（含中职、五年制高职、技工院校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组（鼓励语委成员单位组队、鼓励家庭成员组队、鼓励退休人员组队）等 5 个组别。各组别优秀作品将推荐参加江苏省经典诵写讲大赛经典诵读大赛。

（二）2025 年苏州市中小学师生汉字书写大赛（方案见附件 2）

比赛时间为 4 月至 6 月。参赛对象为全市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含幼儿园在职教师）。设硬笔类、软笔规范汉字书写类和软笔书法类三大类别。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仅参加硬笔类比赛，书写工具可以铅笔、中性笔和钢笔。

（三）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方

案见附件 3、4、5)

各县级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要求，结合实际做好宣传发动工作。我市不组织报名参赛，具体组织实施以全国大赛官网通知为准。

（四）其他语言文化主题活动

各地各校要围绕中国传统节日节气，以及当地历史文化、民俗风情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资源，广泛开展富有特色的校园诵读、规范汉字书写等活动，鼓励纳入地方戏曲、书法、篆刻等以语言文字为载体的表现形式，不断丰富活动内容。

市教育局将会同团市委、市广电等部门举办第二十届美文诵读比赛、第四季“水韵江南·小小讲师团”选拔赛、第十七届“普通话、苏州方言、英语口语”比赛等语言文化活动。适时举办全市中小学教师诗词讲解能力培训。

（五）“经典润乡土”活动

各级各类学校尤其是市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要组织师生、普通话水平测试员等队伍深入乡村，开展新时代乡村语言文化志愿服务活动。具体形式可包括：

1. 结合乡村生态文明建设，积极支持乡村中小学开展经典诵读教学、展示和各类主题阅读导读荐读等活动，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扩大社会参与面。

2. 主动服务乡村产业振兴，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

乡镇社区教育中心、农家书屋等为主阵地开展诵读导读荐读。组织相关从业人员开展普通话培训。

3. 结合人居环境整治，组织中小學生开展“啄木鸟”行动，规范乡村语言文化环境。

四、有关要求

（一）多种形式办赛。各地各校可围绕青少年读书行动和“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等工作部署，认真组织实施，根据不同群体的实际需求，精选活动内容，优化活动设计，引导青少年深入体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精髓与精神内核，形成工作特色。

（二）务实高效办赛。各地各单位要注重实效，坚持自愿参与原则，对参与人数及任务指标不做硬性规定，严禁增加师生负担。鼓励学校充分整合课后服务、社团活动等既有载体开展。

（三）规范安全办赛。大赛为公益性赛事，任何单位不得以大赛名义向参赛者及参赛单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廉洁的办赛原则，要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有针对性地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确保赛事组织安全、规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苏老师，0512-67283661；电子邮箱：szsjywywb@suzhou.edu.cn。

附件：1. 2025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2. 2025 年苏州市中小学师生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3.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
大赛方案
4.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
大赛方案
5.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
大赛方案
6. 2025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7. 2025 年苏州市中小学师生汉字书写大赛参赛信息
统计表

苏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苏州市教育局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4 月 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5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读 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一）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为全市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二）组别设置

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五年制高职、技工院校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社会人员组（鼓励语委成员单位组队、鼓励家庭成员组队、鼓励退休人员组队），共 5 个组别。

（三）注意事项

1. 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 2 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其中团队参赛人数不超过 20 人。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不得增加。

2. 社会人员组至少有 1 名社会人员。除社会人员组外，其他组别的参赛者仅限本组组别人员，不得跨组参赛。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当代作品

应已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出版、发表时间至少 2 年以上，并被广泛传播。中小學生（含中職）參賽者可優先從統編語文教材中選擇作品。誦讀文本主體前后可根據需要增加總計不超過 200 字的過渡語（計入總時長）。改編、網絡以及自創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二）形式要求

參賽作品要求為 2025 年新創作錄制的視頻，高清 1920*1080 橫屏拍攝，格式為 MP4，長度為 3~6 分鐘，大小不超過 700MB，圖像、聲音清晰，不抖動、無噪音。視頻作品必須同期錄音，不得後期配音。錄制僅限一個場地，不得切換多個場地。

視頻文字建議使用方正字庫字體或其他有版權的字體，視頻中不得使用未經肖像權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經授權的圖片、視頻和音頻，應使用正確表示國家版圖的地圖，不得出現與誦讀大賽無關的條幅、角標等。

視頻作品不能出現參賽者和指導教師的名字、學校或所在單位、所在地區等信息。

報名信息應填寫準確、規範、完整。作品標題、所在學校或單位等信息須用全稱。作品標題、作品信息不得出現錯別字、錯誤名稱、不規範表述等。作品提交後，相關信息不得更改。

（三）其他要求

在以誦讀為主的基础上，作品可適當借助吟誦、音樂、服裝等手段融合展現誦讀內容。鼓勵以團隊形式誦讀，團隊人數不超

过 20 人。

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或团队诵读作品 1 个。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能为参赛者提供专业指导。多件作品获得特等奖的同一指导老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三、赛事组织

（一）初赛（4 月初至 5 月 10 日）

各校各单位根据通知精神完成初赛，选拔形式自定，选拔数量不限。

（二）复赛（5 月 11 日至 5 月 20 日）

1. 作品上传。各县级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应及时联系新华书店将复赛作品上传至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公众号“凤凰优学驿站”（公众微信号：FHYXYZWJ），各地推荐总数不低于 150 件。

2. 推荐数量：由各县级市（区）教育行政部门会同新华书店对本地上传作品进行线上评审，择优推荐参加市级决赛。推荐数量要求为：小学生组 20 件，中学生组 15 件，职业院校学生组（含中职、五年制高职、技工院校学生）10 件，教师（含幼儿园）组作品 15 件、社会人员组作品 5 件。

3. 推荐要求：每个参赛者被推荐作品限 1 件。团队参赛作品占比不低于一半。

4. 提交时间：5 月 20 日，各地将《2025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

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附件 6）EXCEL 版和加盖公章 PDF 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szsjyjywb@suzhou.edu.cn。

5. 其他单位报名：市语委成员单位、直属（代管）学校、技工院校参加复赛的作品将由市教育局、负责选拔、推荐。请各单位在 5 月 13 日至 14 日，将参加选拔赛的作品 U 盘寄送到苏州市教育局语继处 202 室（逾期报名无效），同时请附《2025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附件 6）EXCEL 版和加盖公章纸质版。每所学校限报学生作品 15 个，教师作品 5 个，社会人员组作品 5 个。

（三）决赛（5 月 20 日至 6 月 1 日）

市教育局将组织专家对决赛作品进行视频评审。确定各组别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的名单，特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将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其中，各地上报小学组和中学组前 2 名作品将现场进行角逐冠亚季军，获奖者同时报送参加在第十五届江苏书展期间举行的“全省中小学生诵读大赛”现场比赛（参赛事宜另行通知）。

（四）推荐省级复赛（6 月 2 日至 6 月 5 日）

按各组决赛作品前 10%的比例推荐参加江苏省 2025 年度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经典诵读大赛。参赛者需登录全国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获得参加省级复

赛资格。团队参赛只需 1 名参赛者完成测评。

四、其他事项

（一）大赛坚持公益性原则，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赛者收取费用。

（二）大赛组委会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出版、汇编、发行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拥有署名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苏老师，67283661。

附件 2

2025 年苏州市中小学师生 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及组别

参赛对象：全市中小学师生

参赛组别：小学一组（1~2 年级）、小学二组（3~6 年级）、初中组、高中组（含中职中技校）、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小学一组仅参加硬笔类比赛，书写工具可以铅笔、中性笔和钢笔。

二、参赛要求

（一）书写内容

书写内容：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二）书写类别及要求

比赛分硬笔类、软笔规范汉字书写类和软笔书法类。

1.规范汉字书写作品（硬笔类、软笔规范汉字书写类）：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如使用繁体字、异体字及“二简”字，出现自造字和错别字，均取消评奖资格。

2.软笔书法作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

字体不限，但须通篇统一，尤其不得繁简混用。

（三）形式要求

硬笔类作品用纸不超过 A3 纸大小(即 29.7cm × 42cm 以内)，格式不限。

软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即 46cm × 69cm ~ 95cm × 180cm），一律为竖式。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请在作品背面右下方用铅笔以正楷字体标明参赛者组别、姓名、性别、所在学校、班级、指导教师姓名（最多 1 名）等参赛作品信息。

三、比赛流程

比赛分初赛、复赛和决赛三个环节。

（一）初赛（5 月 1 日前）

由各校自行组织比赛。

（二）复赛（5 月 30 日前）

1.各县级市（区）的复赛由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实施现场赛，并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市级决赛，并于 5 月 30 日前，将《2025 年苏州市中小学师生汉字书写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见附件 7）EXCEL 版和加盖公章 PDF 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szsjywywb@suzhou.edu.cn。

市教育局将派员巡视各县级市（区）的现场赛，请各地于赛前一周上报比赛时间和地点。

2.市直属（代管）学校现场复赛由市教育局组织，比赛时间和地点要求等另行通知。各直属（代管）学校于5月10日前将《2025年苏州市中小学师生汉字书写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见附件7）EXCEL版和加盖公章PDF版发送至指定邮箱szsjyjb@suzhou.edu.cn。市直属（代管）学校参加复赛名额分配如下：

组别	小学一组	小学二组	初中组	高中组	教师组
硬笔类	10	10	6	6	2
软笔书法	0	5	3	3	2
软笔书写	0	5	3	3	2

（三）决赛（7月1日前）

市教育局组织专家对各地上报的作品进行决赛评审，并发文予以表彰。

四、作品报送要求

（一）各地应按时上报优秀作品和《2025年苏州市中小学师生汉字书写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见附件7）。

上报优秀作品名额分配：

组别	小学一组	小学二组	初中组	高中组	教师组
硬笔类	10	10	10	10	10
软笔书法	0	10	10	10	10
软笔书写	0	10	10	10	10

（二）所有参加市级评审的作品须经过现场书写，并按要求正确填写参赛作品信息。如发现作品不是现场书写，将取消比赛资格。所有参赛作品一律不退还，作者享有署名权，市教育局享有作品使用权。

（三）本次比赛不接受个人报名。每生限报 1 项比赛，限报 1 名指导教师。

五、奖项设置

本次比赛设特等奖、一等奖和二等奖等奖项，同时设优秀指导教师奖（特等奖作品）。

本次比赛不收取参赛学生任何费用。

联系人：苏老师，联系电话：67283661。

附件 3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诗教中国” 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以下简称讲解大赛）由北京师范大学、高等教育出版社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国在校大中小学生、留学生及全国大中小学校在职教师。

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博士后）、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组（在华外国留学生），共 8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选自中小学（含中职）统编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经历与感受，讲解

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5 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教师组视频长度为 8 分钟以内，学生组视频长度为 5 分钟以内。视频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诗词题目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多个作品获奖的指导教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提交日期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 年 5 月 31 日前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吉林、上海、浙江、湖北、湖南、广东、广西、重庆、四川、贵州、甘肃、宁夏、新疆等 17 个赛

区举办赛区初赛。举办赛区初赛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初赛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初赛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者方可按赛区要求提交作品。

其他省（区、市）的参赛者登录大赛网站官网自主报名参赛。参赛者按照参赛指引自行完成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初赛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初赛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者方可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视频，时间截至5月31日24:00。

（二）复赛：2025年7月15日前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吉林、上海、浙江、湖北、湖南、广东、广西、重庆、四川、贵州、甘肃、宁夏、新疆等17个赛区举办赛区复赛，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若初赛报名人数不超过2000名，每组推荐不超过本赛区该组参赛者的10%，且推荐总数不超过150名。若初赛报名人数超过2000名，每增加500名，推荐总数可相应增加10名。

上述17个赛区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应组织被推荐入围的参赛者使用赛区比赛时登记的手机号码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并于7月15日前将《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jingdiansxj@ywcbbs.com），邮件标题格式为“省份+第七届讲解大赛汇总表”。赛区管理

员使用官网账号对推荐作品进行确认。作品上传、赛区确认时间截至7月15日24:00。

不举办初赛和复赛的地区，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按参赛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入围比例不超过10%），于7月15日前确定入围决赛的作品。

（三）决赛：2025年9月30日前

决赛分为半决赛和总决赛。半决赛由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作品进行评审，在符合大赛要求的前提下，根据成绩排序，确定获得三等奖和优秀奖的作品。总决赛通过现场比赛方式（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确定一等奖和二等奖作品。

（四）展示：2025年10月至12月

优秀作品将在相关媒体平台进行展示，部分获奖选手将参与线上线下专题展示。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北京师范大学颜老师，高等教育出版社罗老师

电 话：010-58807994，010-58556398（工作日9:00—11:30，14:30—17:30接听咨询）

邮 箱：sjzg2025@163.com

附件 4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笔墨中国” 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以下简称书写大赛）由首都师范大学、西泠印社出版社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国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设硬笔、毛笔和粉笔三个类别。其中硬笔、毛笔每个类别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社会人员组；粉笔类别分为小学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大中学教师组（含中职学校教师）、师范院校学生组（含中职师范院校学生），共 13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作品内容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

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书写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和夹带草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不可提交临摹作品。

（二）作品要求

硬笔类作品可使用铅笔（仅限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29.7cm × 42cm 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 × 69cm 至 95cm × 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粉笔类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横排横写。

（三）提交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 2025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参赛人员需同时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书写视频旨在证明作品确为本人书写）。

1. 参赛作品图片要求

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粉笔类作品上传高清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

2. 书写视频要求

请拍摄参赛者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书写前，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能证明身份的证件（身份证或医保卡、学生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的证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头发不得遮挡面部，需露出五官，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注：证件上姓名、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为确保隐私安全，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持续 5 秒。

完成以上操作后，即可进入书写环节的录制，书写内容应为参赛提交作品内容中的一部分，以体现本人书写水平。书写环节录制视频时长控制在 2 分钟内，在录制作品书写的过程中，无须将作品全部写完。随后，进入展示环节的录制，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手机或摄像机，停留并录制 5 秒。总体拍摄画面应清晰展示书写内容，拍摄内容不得中断，视频不得剪辑。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3 分钟，300MB 以内，MP4 格式。

（四）其他要求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毛笔类作品还需填写书体信息。毛笔类作品字体为篆书、草书的，在上传时须附释文。所有参赛作品提交时需附上所抄录内容的版本图片（直接扫描或拍摄出版物的相应章节）和出版物版本信息（图书的封面和版权页）。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

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为进一步浸润书法文化，鼓励参赛者阅读，自主报名时开通了图书推荐功能，每位参赛者需推荐一本自己喜爱的图书并写出推荐语，以增进阅读交流。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 年 5 月 31 日前

北京、河北、山西、辽宁、吉林、上海、浙江、安徽、福建、山东、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 18 个赛区举办赛区初赛。举办赛区初赛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评。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按赛区要求提交作品。

其他省（区、市）的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自主报名参赛。参赛者按照参赛指引自行完成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评。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提交时间截至 5 月 31 日 24:00。

（二）复赛：2025 年 7 月 15 日前

北京、河北、山西、辽宁、吉林、上海、浙江、安徽、福建、山东、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 18 个赛区举办赛区复赛，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作品，若参赛作品数量不超过 5000 件，每组推荐不超过本赛区该组参赛作

品的 10%，且推荐总数不超过 400 件（不含海外组）。若参赛作品数量超过 5000 件，每增加 500 件参赛作品，推荐作品总数可相应增加 10 件。

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应组织被推荐的参赛者使用赛区比赛时登记的手机号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电子图片。并于 7 月 10 日前将《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jingdiansxj@ywcb.com），邮件标题格式为“省份+第七届书写大赛汇总表”。赛区管理员在官网对推荐的作品进行确认。作品上传、赛区确认时间截至 7 月 15 日 24:00。

不举办初赛和复赛的地区，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按参赛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入围比例不超过 10%。分赛项执委会于 7 月 15 日前确定入围决赛的作品。

（三）决赛：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入围决赛的硬笔类、毛笔类作品须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前将纸质作品寄送到指定地点（具体地址另行通知），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纸质作品进行评审，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入围决赛的粉笔类作品，分赛项执委会按成绩排名并邀请部分参赛作品参加线下现场比赛，角逐一等奖。其余作品确定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

（四）成果展示：2025 年 10 月至 12 月

举办“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获奖作品展示活动、书写视

频展示活动。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首都师范大学王老师、祖老师，西泠印社出版社潘老师、吴老师

电 话：010-88512948，0571-87243273，0571-86079739（工作日 9:00—17:00 接听咨询）

邮 箱：3629@cnu.edu.cn

附件 5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印记中国” 师生篆刻大赛方案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以下简称篆刻大赛）由河北大学、北京歌华文化中心有限公司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国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和在职教师。设手工篆刻、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共 8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词语、警句、中华古今名人名言。内容应完整、准确。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机器篆刻鼓励使用木头、陶瓷、金属等材料。

手工篆刻类：每人限报 1 件印屏（粘贴印蜕 6—8 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 138cm×34cm，

竖式。

机器篆刻类：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品的成品，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粘贴印蜕 6—8 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 138cm × 34cm，竖式。

（三）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1—5M，不超过 5 张，白色背景、无杂物，须有印面，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四）其他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参赛者独立创作。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每人限报 1 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 年 5 月 31 日前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上海、浙江、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 12 个省（区、市）举办省级初赛，参赛者按各省级部门通知要求完成知识测评，每人可多次测评，系统确

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方可按赛区要求提交作品。

不举办省级赛事的省（区、市），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按照参赛指引完成报名并参加知识测评。每人可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方可提交参赛作品，作品提交时间截至 5 月 31 日 24:00。

（二）复赛：2025 年 7 月 15 日前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上海、浙江、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 12 个省（区、市）举办省级复赛。若参赛作品数量不超过 2000 件，每组推荐不超过本赛区该组参赛作品的 10%，且每赛区推荐总数不超过 150 件。若参赛作品数量超过 2000 件，每增加 500 件参赛作品，推荐作品总数可相应增加 10 件。

省级部门组织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图片，并于 7 月 10 日前确认推荐名单，将《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jingdiansxj@ywcbbs.com），邮件标题格式为“省份+第七届篆刻大赛汇总表”。赛区管理员使用官网账号确认推荐作品。作品提交时间截至 7 月 15 日 24:00。

不举办省级赛事的省（区、市），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按参赛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入围比例不超

过参赛作品的 10%。复赛成绩不计入决赛。

（三）决赛：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所有入围决赛的手工篆刻类参赛者，根据通知要求寄送印蜕及印屏实物作品，参赛印屏不予退还。所有入围决赛的机器篆刻类参赛者，可自行制作完成后寄送作品，也可联系承办单位协助制作（具体要求另行通知）。所有实物作品须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前寄送到指定地点（具体地址另行通知）。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印屏及实物进行评审，按评审成绩排序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四）展示：2025 年 10 月至 12 月

举办“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获奖作品展览活动。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河北大学范老师、荆老师，北京歌华文化中心有限公司耿老师

电 话：010-84187761，84187975（工作日 9:00—17:00 接听咨询）

邮 箱：zkdasai@163.com

附件 6

2025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参赛作品数：_____（件） 推荐作品数：_____（件） 推荐比例：_____（%）

报送单位 (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作品作者	参赛者姓名/ 参赛单位名	民族	参赛者 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 单位	名次	作品 编号	
例	小学生组	静夜思	李白	王某、张某/ XX 单位	汉	XXX 小学	15812345678	钱某、孙某	XXX 小学			

填表说明：

1. 序号：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2. 组别：共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教师组、社会人员组 5 个组别，请准确填写，中、高职、技工院校学生参赛应为“职业学校学生组”。
3. 参赛者姓名/参赛单位名：所有赛项以个人名义参赛的填写个人姓名。多人参赛但不以集体名义的，最多填写 20 人姓名；以集体名义参赛的，填写单位名称。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4. 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5. 参赛者手机号：用于全国大赛官网注册、下载获奖证书，一件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务必准确填写，并在大赛期间保持畅通。
6. 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7. 名次：填写作品在各地复赛或直属学校初赛中的名次。
8. 作品编号：各地请凤凰书城工作人员填写系统内作品编号。
9. 填好作品汇总表后，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加盖公章后扫描生成 PDF 文件，并命名为“市（区/学校）名+ 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将 EXCEL 版与 PDF 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szsjy jywb@suzhou. edu. cn。市语委成员单位、直属学校、技工学校将 EXCEL 版、PDF 版和作品视频一同邮寄至市教育局语继处。

附件 7

2025 年苏州市中小学师生汉字书写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

参赛地区/单位（盖章）：

序号	参赛组别	书写类别	参赛者姓名	所在学校	作品名称	指导教师	所在学校

填表人：

手机号码：

本地区/单位参加初赛人数：

填表说明：

1. 所在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2. 参赛组别：填写小学一组（1~2 年级）、小学二组（3~6 年级）、初中组、高中组（含中职中技校）、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
3. 书写类别：填写硬笔类、软笔规范汉字书写类、软笔书法类。
4. 信息统计表填好后，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或直属学校加盖公章，扫描生成 PDF 文件，命名为“市（区/学校）名+汉字书写信息统计表”，将 EXCEL 版与 PDF 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szsjyjywb@suzhou.edu.cn。

